

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-2027 年南京市建委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第三方咨询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-2027 年南京市建委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第三方咨询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设协工程建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24.0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27.5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设协工程建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（加盖电子公章）

日 期：2025 年 4 月 9 日